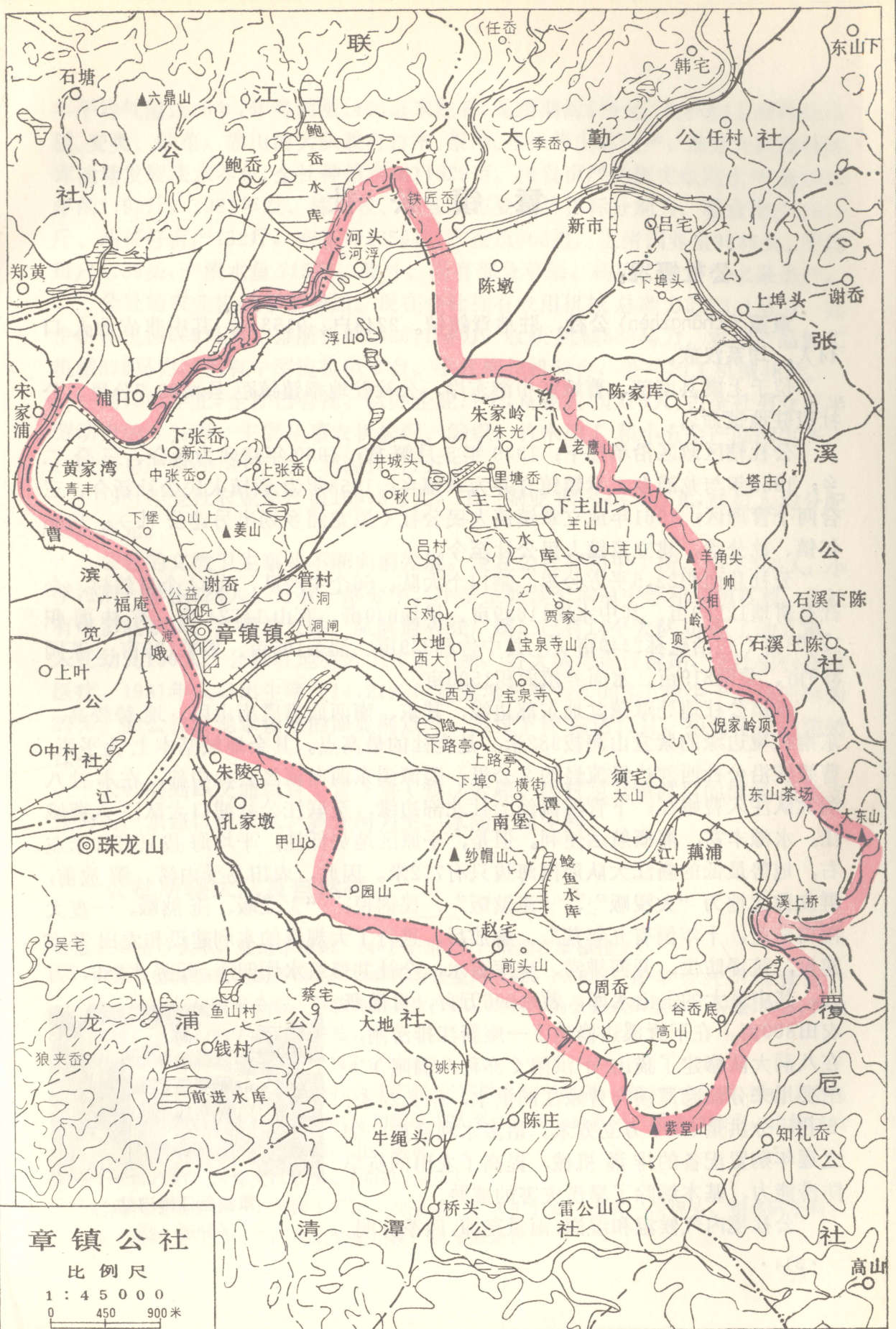




章 镇 公 社

公社概况：

章镇（Zhāngzhèn）公社，驻地章镇镇。2248户、9153人，其中非农业人口44人，均系汉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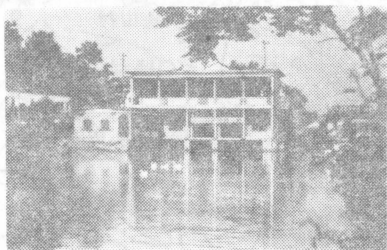
位于上虞县南部、曹娥江中游东岸，公社驻地章镇镇距县城22.7公里。公社以驻地镇命名。

公社辖区政区沿革如下：1949年5月解放；1950年建政为新合、三合二乡；1956年与龙浦乡、章镇镇合并为章镇乡；1958年为章镇人民公社新合、三合两个管理区；1961年成立章镇镇人民公社（原龙浦乡划出另建公社）；1965年镇、社分治，建立章镇人民公社至今。

公社总面积22.5平方公里，辖14个大队、56个生产队，有34个自然村。全社有耕地12269亩，其中水田11629亩、旱地640亩。有山14724亩，有林面积12503亩（包括疏林2449亩），其中竹林339亩、油茶105亩、板栗135亩、茶园899亩、桑园819亩。水面养殖面积1590亩。

章镇公社地处章镇盆地东部边缘，其东、南两面靠虞南山区，地势较高，东南社境边缘的紫堂山海拔382米，是全社的最高点。其余地域基本上为平原。曹娥江沿公社西部边缘流经约2公里；隐潭溪东西向流经公社中部，在本社八洞大队注入曹娥江；下管溪流经公社北部边缘，至联江公社浦口大队注入曹娥江。水源丰富，灌溉航运便利。但是，平原区地势低洼，平均海拔只有10米左右，地势最低的新江大队周围海拔只有7.2米。因此，农田易受内涝。解放前，群众称此地为“大浸畈”、“淹煞畈”，民谣说：“大浸畈，淹煞畈，一夜大雨白茫茫，十年倒有九年荒”。解放后，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和农田基本建设，筑堤防洪，开河排涝，建库蓄水，全社共修筑水库四座，可蓄水286.7万方，其中最大的主山水库，蓄水206万方，可灌溉农田800亩。在下管溪边修建了一座新江排涝闸，在八洞大队修建了猫山分洪闸（亦称八洞闸），主要用来分流隐潭溪与曹娥江的洪水，闸长24米、8孔，分洪量5000万立方米。诸多水利设施，加之逐年购置配备的排灌机械，提高了农田的抗旱防涝能力，基本解除了旱涝灾害的威胁。

公社境内气候温和湿润，雨量充沛，四季分明。



章镇新江排涝站

屠仲道 摄

年平均气温16.5℃,年降雨量1400毫米左右,无霜期约240天。农作物主要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,靠山的大队兼有竹木、茶桑、水果等山林生产,部分大队利用水库池塘发展淡水养鱼。全社种植水稻11629亩。粮食亩产的历史最高水平是1979年的1193斤。1981年农、林、牧、渔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分别为:粮食亩产1076斤、油菜籽亩产132斤,产茶叶1659担,产蚕茧663担,生猪饲养量9835头、平均每户4.39头,产淡水鱼715担。此外,尚有部分苹果、杨梅、柿子等水果出产。

公社的农业机械不断增加。现在全社拥有农用机械总动力3273.1马力,其中耕作机械680马力、排灌机械1086.1马力、收获机械583马力、农副产品加工机械870马力。拥有中型拖拉机2台,手扶拖拉机51台,茶叶加工机械48台。

到1981年止,全社已有社、队办企业11个,从业人员283人,占全社男女正半劳动力的5%强。主要从事农机修配、编织、竹木加工和小五金产品的生产,1981年总产值46.86万元,利润17.77万元。

1981年全社农业总产值169.8万元,工、副业收入48.8万元,社员人均分配142.35元。

公社的文教卫生事业不断向前发展。现在公社有初中1所,学生305人;小学11所,学生824人。另有一部分中、小学生就读于章镇中学和章镇区校。公社有电影放映队、广播放大站,队队通有线广播。已有14个大队办起了幼儿班,入托幼儿190人。公社驻地有区卫生院1所,各大队均设保健站,全社实行合作医疗。1981年人口出生率为14.21‰,自然增长率为7.06‰,独生子女领证率为21%。除公社驻地章镇镇的商业网点外,另设下伸商店11处,担负全社的购销任务。

公社的陆路交通以百(官)章(镇)公路、冯村至章镇渡口的杭温公路支线为主;水路以曹娥江、新开河为主。水陆交通便利。

公社所辖大队及自然村:

公益(Gōngyì)大队,驻地章镇镇。140户、561人,散居在章镇镇上。

由原公益高级社转成而得名。1957年为公益高级社;1958年与青丰合并为公青生产队;1960年与青丰分开,单独为公益生产队;1961年为公益大队至今。耕地486亩,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,出产蚕茧。

河浮(Héfú)大队,驻地河头。234户、1009人。

因由原河头、浮山2个高级社合并组成,各取社名首字得名。1958年由河头、浮山2个高级社合并为河浮生产队;1961年为河浮大队至今。3个自然村。耕地1392亩,山林1662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,出产苹果。

河头(Hétou)村,河浮大队驻地。190户、808人。

村处大浸畈夏溪(上游即下管溪)与张溪(江)汇合处,设有一河埠头,得名河头村。位于县城南19.2公里,东南紧靠山溪。属平原地区。

浮山 (Fúshān) 村, 26户、126人。

秋山 (Qiūshān) 村, 18户、75人。

新江 (Xīnjiāng) 大队, 曾名张岙大队, 驻地张岙。246户、950人。

境内有新开河道, 故名新江大队。1958年由张岙高级社转为张岙生产队; 1961年为张岙大队; 1967年改为新江大队至今。3个自然村。耕地1323亩, 山林872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, 兼营山林。

下张岙 (Xiàzhāng'ào) 村, 新江大队驻地。178户、665人。

张姓定居, 村名张岙。后族旺分居, 依地势高低, 顺序形成上、中、下三村, 此村居下, 故名下张岙。位于县城南21.1公里, 南近姜山。属平原地区。

中张岙 (Zhōngzhāng'ào) 村, 47户、187人。

上张岙 (Shàngzhāng'ào) 村, 31户、98人。

朱光 (Zhūguāng) 大队, 曾名光明大队, 驻地朱家岭下。78户、339人。

因驻地在朱家岭下, 大队原名光明, 各取村名队名首字得名朱光。1957年为光明高级社; 1958年与主山合并为主光生产队; 1961年与主山分开, 单独成立光明大队。因重名, 1981年6月19日更名为朱光大队。3个自然村。耕地482亩, 山林797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, 出产苹果等。

朱家岭下 (Zhūjiālǐngxià) 村, 朱光大队驻地。22户、105人。

村民朱姓居多, 居住后山岭下, 惯称朱家岭下。位于县城南21公里的主山水库大坝东北面, 东、南、北三面环山。属半山区。

里塘岙 (Lǐtáng'ào) 村, 18户、70人。

井城头 (Jǐngchéngtóu) 村, 38户、164人。

青丰 (Qīngfēng) 大队, 驻地黄家湾。150户、576人。

由原青丰高级社转成而得名。1957年为青丰高级社; 1958年与公益合并为公青生产队; 1960年从公益分出, 单独建立青丰生产队; 1961年为青丰大队至今。3个自然村。耕地637亩, 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, 出产蚕茧。

黄家湾 (Huángjiāwān) 村, 青丰大队驻地。55户、219人。

经多方调查, 村名来历不明。位于县城南21.4公里, 西南临曹娥江。属平原地区。

下堡 (Xiàbǔ) 村, 64户、224人。

山上 (Shānshàng) 村, 31户、133人。

主山 (Zhǔshān) 大队, 驻地下主山。108户、459人。

因境内有一主山, 因山得名。1957年为主山高级社; 1958年与光明高级社合并为主光生产队; 1961年与光明分开, 成立主山大队至今。3个自然村。耕地666亩, 山林1635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, 出产杨梅、板栗等。主山水库在大队境内。

下主山 (Xiàzhǔshān) 村, 主山大队驻地。78户、309人。

《上虞县志》记载, 主山在县南四十五里, 四周岗峦环列, 此山居中, 故名主山。傍山有二村, 均因山得名, 称上、下主山。此即下主山。位于县城南21.8公里的主山水库东北面, 北靠老鹰山。属半山区。

上主山 (Shàngzhǔshān) 村, 20户、100人。

贾家 (Jiǎjiā) 村, 10户、50人。

谢岙 (Xièào) 大队, 驻地谢岙。60户、220人。

因驻地得名。1957年与八洞合并称八洞高级社；1958年为八洞生产队；1961年与八洞分开，单独成立谢岙大队至今。1个自然村。耕地244亩，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。

谢岙 (Xièào) 村，大队驻地。60户、220人。

谢氏聚居姜山南麓，村三面环山，故名谢岙。位于县城南22.5公里。属平原地区。

八洞 (Bādòng) 大队，驻地管村。133户、535人。

因境内八洞（猫山）分洪闸得名。1957年与谢岙合并称八洞高级社；1958年为八洞生产队；1961年与谢岙分开，成立八洞大队至今。1个自然村。耕地618亩，山林405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，出产蚕茧。

管村 (Guǎncūn) 村，八洞大队驻地。133户、535人。

村民管姓居多，故名。位于县城南21.4公里，西北近姜山。属平原地区。

西大 (Xīdà) 大队，驻地大地。186户、752人。

取境内西方、大地两村名首字得名。1957年为西大高级社；1958年为西大生产队；1961年为西大大队至今。4个自然村。耕地1011亩，山林880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。

大地 (Dàdì) 村，西大大队驻地。36户、142人。

村处隐潭溪畔，宝泉寺边，四周皆平地，取村名大地。位于县城南22.9公里。属平原地区。

吕村 (Lǚcūn) 村，48户、172人。

下对 (Xiàduì) 村，16户、63人。

西方 (Xīfāng) 村，86户、375人。

太山 (Tàishān) 大队，驻地须宅。129户、566人。

由原太山高级社转成而得名。1958年与藕浦、周岙合并为太山生产队；1961年与周岙、藕浦分开，单独成立太山大队至今。2个自然村。耕地853亩，山林1365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，出产茶叶、蚕茧。

须宅 (Xūzhái) 村，太山大队驻地。123户、542人。

村依孝子岭，村民须姓居多。《上虞县志》记载，须宅村有孝子须有文墓，在十六都，其墓地曰孝子岭。位于县城南24公里，东依隐潭溪，北靠宝泉寺。属半山区。

宝泉寺 (Bǎoquánsì) 村，6户、24人。

南堡 (Nánbǔ) 大队，驻地南堡。312户、1216人。

因驻地得名。1957年与赵宅合并为勤丰高级社；1958年为勤丰生产队；1961年与赵宅分开，成立南堡大队至今。6个自然村。耕地2067亩，山林862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，出产茶叶。

南堡 (Nánbǔ) 村，别名南宝，大队驻地。253户、963人。

村北有宝泉寺。《上虞县志》记载，宝泉寺建于唐大中癸酉（公元853年），村民定居寺南，始名南宝，后演变为南堡。位于县城南24.05公里，东靠隐潭溪，南近纱帽山。属平原地区。

下路亭 (Xiàlùtíng) 村，14户、45人。

上路亭 (Shànglùtíng) 村，25户、116人。

下埠 (Xiàbù) 村，6户、36人。

横街 (Héngjiē) 村，10户、39人。

园山 (Yuánshān) 村，4户、17人。

藕浦 (Ǒupǔ) 大队，曾名东风大队，驻地藕浦。225户、912人。

因驻地得名。1958年与周岙、太山合并为太山生产队；1961年与周岙、太山分开，单独成立藕浦大队；1967年改名为东风大队。因重名，1981年6月19日恢复为藕浦大队。1个自然村。耕地1371亩，山林2756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，出产茶叶、油茶籽、乌桕等。

藕浦 (Ǒupǔ) 村，别名牛步，大队驻地。225户、912人。

村原名牛步。《上虞县志》记载，牛步为高僧白道猷骑牛入山之路，牛隐其地，有牛倒行迹，故名牛步，因方言音近，后雅化成藕浦，沿用至今。位于县城南24.8公里。属平原地区。

东山茶场 (Dōngshān Cháchǎng)，农点。

赵宅 (Zhàozhái) 大队，驻地赵宅。97户、385人。

因驻地得名。1957年与南堡合并为勤丰高级社；1958年为勤丰生产队；1961年与南堡分开，成立赵宅大队至今。2个自然村。耕地717亩，山林740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，出产茶叶。

赵宅 (Zhàozhái) 村，大队驻地。88户、349人。

赵氏定居建村，故名。《上虞县志》记载，赵宅村在十六都。位于县城南25.3公里，三面环山，东北靠鲑鱼山水库。属半山区。

前头山 (Qiántóushān) 村，9户、36人。

周岙 (Zhōu'ào) 大队，驻地周岙。150户、629人。

因驻地得名。1957年为周岙高级社；1958年与藕浦、太山合并为太山生产队；1961年与藕浦、太山分开，成立周岙大队至今。2个自然村。耕地1053亩，山林2021亩。种植水稻、麦类、油菜，出产茶叶、油茶籽、乌桕、板栗等。

周岙 (Zhōu'ào) 村，大队驻地。129户、543人。

村位于山岙，早为周氏定居，故名。《上虞县志校续》记载，周岙在十六都。位于县城南26公里，南近紫堂山。属半山区。

高山 (Gāoshān) 村，21户、86人。

谷岙底 (Gǔ'àodǐ) 村，已迁入周岙村。